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3月1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监事刘吉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同意《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44,570,202.67 元，2017 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9,735,817.6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973,581.7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2,825,159.55 元，减去 2017 年 2 月已实施的 2016 年利润分配 8,100,000.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9,487,395.42 元。2017 年度，公司拟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2,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4,400,000 元；同时，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2,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股本 57,600,000 股。以上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2,000,000 股增加到 129,600,000 股。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是为了更好地保证公司持续发展，更好地回报股东，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意将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各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编制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在 2017 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18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

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及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12个月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备查文件

1、《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3 月 13 日